

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5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同意对部门名称和部门职责进行调整。决定“党群工作部”更名为“党委办公室”，“董事会秘书处”更名为“董事会办公室”，“办公室”更名为“综合管理部”，“计划财务部”更名为“财务部”，“企业管理部”更名为“经营管理部”，“开发管理部”更名为“投资发展部”，“资产经营中心”更名为“资产运营事业部”。上述调整不涉及部门数量、人员编制的变化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

- （一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7 月 19 日